国投智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触及 1%整数倍 暨减持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持股 5%以上股东李国林先生、郭永芳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国投智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智能或公司)于2025年7月25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57)。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李国林先生、郭永芳女士计划在减持期间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分别不超过300万股、859.47万股。

公司于近日收到李国林先生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告知函》,获悉李国林先生截至2025年11月14日已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286.46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3%,剩余股份不再减持,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成。

公司于近日收到郭永芳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发来的《关于减持股份比例触及 1%整数倍暨减持完成的告知函》,获悉郭永芳女士截至 2025 年 11 月 14 日已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750.9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7%。本次权益变动后,郭永芳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

持股比例由 13.85%下降至 12.97%, 本次权益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 剩余股份不再减持,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成。

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 均价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比例 (%)
李国林	集中竞价 交易	2025年8月26日-11月13日	14. 78	286. 46	0. 3333
郭永芳	集中竞价 交易	2025年8月25日 -11月14日	15. 88	713. 96	0. 8307%
	大宗交易	2025年11月10日	14. 59	37. 0	0. 0430%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总股 本比例 (%)	占剔除 回购专 户后总 股本比例 (%)	股数 (万股)	占总股 本比例 (%)	占剔除 回购专 户后总 股本比例 (%)	
木	合计持有股 份	6, 460. 91 67	7. 5173	7. 5506	6,174.4567	7. 1840	7. 2158	
李 国 林 -	其中: 无限 售条件股份	6, 460. 91 67	7. 5173	7. 5506	6, 174. 4567	7. 1840	7. 2158	
	有限售条件 股份	0	0	0	0	0	0	
郭 -	合计持有股份	11,707.3 550	13. 6215	13. 6818	10,956.3950	12. 7477	12. 8042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1,707.3 550	13. 6215	13. 6818	10,956.3950	12. 7477	12. 8042	
	有限售条件 股份	0	0	0	0	0	0	

二、股份变动触及1%整数倍的情况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 郭永芳								
住所	福建省厦门市思明区****							
权益变动时间	2025 年 11 月 14 日							
郭永芳女士因个人资金需求,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713.96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83%;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37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0.04%。本次权益变动后,郭永芳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比例由 13.85%下降至 12.97%,权益变动触及 1%的整数倍。本次股份减持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股票简称	国投智能 股票代					30018	88	
变动类型 (可多选)	上升口	一致行动	人	有☑ 无□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A股、B股等)	减持股数 (万股)			E	占减持时公司总股份比例(%)			
A 股	750. 96				0.87			
合计				0.87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 其他 □								
3. 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次变动前	寺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份性质	股数 (万股)	占总股 本比例 (%)	占剔除回 专户后总 本比例 (9	股	股数 (万股)	占总股 本比例 (%)	占剔除回购 专户后总股 本比例(%)	
郭永芳合计持有股份	11,707. 3550	13. 6215	13. 6818		10,956. 3950	12. 7477	12. 8042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1,707. 3550	13. 6215	13. 6818		10,956. 3950	12. 7477	12. 804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滕 达合计持有股份	194. 014 1	0. 2258	0. 2268		194. 014 1	0. 2258	0. 2268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48. 4435 0. 0564		0. 0566		48. 4435	0. 0564	0. 0566	

有限售条件股份	145. 570 6	0. 1694	0. 1701	145. 570 6	0. 1694	0. 1701
合计持有股份	11,901. 3691	13. 8473	13. 9086	11,150. 4091	12. 9735	13. 0310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1,755. 7985	13. 6778	13. 7384	11,004. 8385	12. 8041	12. 8608
有限售条件股份	145. 570 6	0. 1694	0. 1701	145. 570 6	0. 1694	0. 1701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25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 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 2025-57),本次减持符合已披露的减持计划,本次 减持情况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承诺及减持计 划一致,减持数量在减持的计划范围内。本次减持 计划执行完毕。

本次减持后,郭永芳仍为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 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 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 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 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

6.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 备查文件

1. 郭永芳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比例触及1%整数倍暨减持计划完成的告知函》。

注:上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造成。

三、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减持股东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况。

- 2. 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公告中的相应承诺一致,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李国林先生、郭永芳女士的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成,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存在违反此前已披露的减持意向及承诺的情形。
- 3. 李国林先生、郭永芳女士是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本次减持计划的 实施完成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产生影响。

四、备查文件

- 1. 股东李国林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 2. 股东郭永芳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的《关于减持股份比例触及 1% 整数倍暨减持计划完成的告知函》;
 -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国投智能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14日